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相关单位环境污染责任保险（危险废物环责险信息平台专属）

附加不得拒绝承保或理赔条款

第一条 兹经保险双方同意并约定，对于部分设备或场所进行更新、升级、改造，环境监管部门尚未审验的，保险人不得因缺乏环保审批手续或环境监管部门未审验等理由而拒绝承保或理赔。

第二条 凡涉及本附加险合同的约定，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其它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